

三合縣志略卷二十六

庶政略

商務

鹽為民食之必需品又為商貨中之大宗貨物黔居山國運艱難自明以來地幸近於川楚者仰給於淮界接於雲桂者仰給於滇粵然仍不免於淡食之虞民以...

商務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大總商會亦日有起色兩粵川湘商賈雲集至六年始施行細則...

附商會爭粵鹽銷場原案碑文

嘗聞國家行政首重利民食所必需尤為重補所謂民食米糧而外當推食鹽故累代設使專司體察各地情...

三合縣志略卷二十六

商務

形而定運銷區域本縣鹽市向為粵川合銷區域人民之食鹽早已成爲習慣且值低廉負擔較輕自清季迄今雖累有改劃銷區之議終以不利於民而爲止...

附黔南識略

粵省子店在郡城折領運銷仍歸廳管理令子店在郡城折領運銷仍歸廳管理...

附粵鹽銷黔始末

洪黎平府志第三十一卷雜稅源流黎平府向無額銷引鹽聽民赴

聖功挽埠商張清渠代領餘引二百封在於黎平郡城開銷仍歸古州廳管理至今遵憲辦  
照粵省子店之例准古州加餘引二子店封令拆領運銷仍歸古州廳管理至今遵憲辦  
雍正六年奉撥古州十年粵西委效力吏目劉士龍押運古州試銷知府滕文炯詳古州  
是年九月奉撥古州十年粵西委效力吏目劉士龍押運古州試銷知府滕文炯詳古州  
鹽務即歸古州承辦十一年俞文耀始詳請於丙妹來牛三脚壘三處各設一埠其  
五年題准以古州承辦十一年俞文耀始詳請於丙妹來牛三脚壘三處各設一埠其  
千名俞在郊接充一切均歸古州廳辦理每年額引三千八百道計四封每封二  
九百二十餘引二千一百二十六道改改作正引新舊共引五千

附宣統三年貴州財政說明書

鹽課亦名曰稅自鹽務改歸川省包徵後惟與義一府  
尚按年征收常年收解均無額定之數蓋按該書未及

丙妹之

附民國四年貴州財政說明書

釐金沿革釐金創始於清咸豐十年當時抽收以食鹽  
為大宗故僅就川鹽入黔之仁基涪永四岸設仁懷

松坎鬻灘(現改設丙妹)流塘二局湖南為黔省門戶出入所經就湖南晃屬設龍溪口一設托口  
(現改設丙妹)流塘二局湖南為黔省門戶出入所經就湖南晃屬設龍溪口一設托口  
時設七局嗣以過多偷漏繞越稽查不易乃擇各州縣要路次第添設局卡四十餘  
羽高按三脚壘局或於此時成立)餘食鹽定率抽收外零星百貨估價抽收自為風  
氣同治初始定厘金章程蓋初則注重食鹽百貨仍在所輕迨食鹽  
改由川省包辦徵收而本產土藥大旺百貨仍非所重勢使然也

三合縣志略卷二十六

商務

二

附貴州反對川鹽加價代電

南京中央黨部國民政府主席蔣各部院長鹽務署鈞鑒

鹽原仰給於川滇粵准各地至清季丁寶楨督川始奏訂為官督商銷於黔設仁  
永四岸指定於貴州全境為川鹽銷場凡滇粵准不入境川年協銷鈞八十萬兩蓋  
款以銷總額年約值價七八百萬元後至一千數百萬元非絕不產鹽之區而川  
入相較每年為數十萬與千數百萬元之偶比食鹽費用為黔省一大漏卮黔省  
瘠其主因實緣於此滿清末葉我黔人偶獲鹽鑛即被官府查禁民國以還演粵  
每欲就近侵銷時以低價出售我黔人限於成案一再隱忍捨賤用貴而不另覓  
以我國民政府統一成功必有統籌辦法不容省自為政無防忍痛須臾聽候  
再增加也乃川省政府借口軍用不敷川協款分厘不付十年由每包三兩上之  
逐漸提高至五六兩查黔地礦產生活不豐即鹽價低賤之時亦有四分之一  
食鹽非遇婚喪節慶不入鹽市其生活困苦業已不堪其苦川黔境地相連有如  
不惟不加體恤反乘我中央政府無暇整理鹽務之際任意加價對待鄰省有  
主義之對待我國民總理國中央政府一律平等之謂何川鹽之際任加價對  
民手續不特此也民十五縣奸商藉此成立鹽業公所在江津合江設食鹽平  
五我黔人之鹽價又驟高至八九兩藉此成運立鹽業公所在江津合江設食鹽平  
昂六兩之鹽價又驟高至八九兩藉此成運立鹽業公所在江津合江設食鹽平  
府出而調解官商見政府與之策行未幾黔東兩路復發生戰事遂致花樣延  
未取而消川省官商見政府與之策行未幾黔東兩路復發生戰事遂致花樣延  
同加費二千六百元日整理費二又以積鹽過多運署令各井灶目每月少出鹽  
收一時加費二千六百元日整理費二又以積鹽過多運署令各井灶目每月少出鹽

三合縣志略卷二十六

商務

三

新加價六百元作貼補三井灶工食之需名曰津貼費三以貼補川商歷年因公累負之  
 債務為詞每元即終年不備又事而所加之數亦由川商均分名曰保險費一兩即供一奸商  
 又賭價二百元之用者每備又加價一五元名曰食之數亦由川商均分名曰保險費一兩即供一奸商  
 現既多兩照一元四角餘在川省而受禍實我食鹽之餽事應有盡有極名目而察其術加  
 價之命無非一將一川轉商於前我無着鹽之價人暨以前鹽價不可由八兩至十及身兩揮  
 孫享之用財富一將一川轉商於前我無着鹽之價人暨以前鹽價不可由八兩至十及身兩揮  
 法南各縣每鹽一斤者值五六角甚除痛苦一計斤鹽價與此類於商球焚吏拚存亡不  
 條達如次的一已爰於九此者我六為解至元一前以鹽價不可由八兩至十及身兩揮  
 理隅如中縱以戰黔人應故不暇及此擬川鹽務照世界通例暫歸總食鹽遺教各區歸中  
 請中央派員監督之免有偏倚之弊大局起川仍歸國家(二)前專劃貴州鹽全  
 為川鹽銷場大本員川鹽督款項協黔為抵自民元靖川仍歸國家(二)前專劃貴州鹽全  
 理由我黔省廉價者應購食(三省)政我黔取銷川岸專銷開放演業專家勘察前俾得自  
 賣給事得擇廉價者應購食(三省)政我黔取銷川岸專銷開放演業專家勘察前俾得自  
 苗從價開採以懲辦遠人則之四鹽吏奸商如不達請誓絕川鹽貿易即全體所加鹽稅  
 及鹽價並嚴厲懲辦遠人則之四鹽吏奸商如不達請誓絕川鹽貿易即全體所加鹽稅  
 非所惜不吾黔地無關全遠局之務絮瀆鈞聽徒以事迫於自我失此不圖後患愈烈伏  
 優勞原政府收同四川鹽務逕由中央直管川鹽加價省民衆得懲一違平法等  
 川鹽運使並收同四川鹽務逕由中央直管川鹽加價省民衆得懲一違平法等

特黔民受無疆之賜而川省歷年糾紛亦將緣此而解矣有查此總用民生主義節制  
 與平黔地受無疆之賜而川省歷年糾紛亦將緣此而解矣有查此總用民生主義節制  
 經濟不侵略鄰省之商至貴州全省同民衆反對川鹽加價大會叩陽印(同胞國利十  
 陰謀不勝馨膜之拜之貴州全省同民衆反對川鹽加價大會叩陽印(同胞國利十  
 九日七